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7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 投资品种：商业银行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能够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

● 本次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9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222.222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2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8,444.4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750.4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222,694.0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043.5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0,650.4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90 号）。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精品出版	1	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311.50	7,311.50
	2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471.42	7,471.42
	3	浙江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555.50	7,555.50
	4	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8,658.05	8,658.05
	5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优质内容资源储备项目	25,000.00	25,000.00
发行	6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零售门店系统服务能力提升及智慧书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9,955.72	44,873.41
产线技改	7	新增年产 100 万色令教材、图书印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7,586.79	17,586.79
数字融合	8	博库网络有限公司火把知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7,526.05	27,526.05
	9	“青云 e 学”在线教育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1,038.40	11,038.40
	10	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青云端”移动学习助手项目	20,449.05	20,449.05
基础配套	11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仓储物流体系升级优化项目	5,584.22	5,584.22
	12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7,596.10	27,596.10
补流	13	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10,000.00
合计			242,732.80	220,650.49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现金管理产品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购买安全性高、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商业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将视交易对方资信状况严格把控风险。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没有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五、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了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8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鉴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已启动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鲍洪俊、虞汉胤、朱勇良、何成梁、蒋传洋、张建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周蔚华、王宝庆、杨小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将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选举通过后，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已启动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陈峰、步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上述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选举通过后，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2.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丁嵘嵘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鲍洪俊先生，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高级记者。1984 年 8 月至 1992 年 1 月任人民日报群工部编辑，1992 年 1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人民日报社海南记者站首席记者、副站长、站长，2001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人民日报社浙江记者站站长，2008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浙江省委宣传部副部长，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总编辑、党委副书记，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浙江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董事长。

2. 虞汉胤先生，197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本科学历、公共管理硕士，编审。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浙江省出版总社音像管理处科员、助理编辑，2000 年 12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浙江省新闻出版局出版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7 年 8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浙江省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办公室副处长级机要秘书、新闻出版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新闻出版处处长、办公室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总经理。

3.朱勇良先生，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农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3 年 8 月至 1984 年 8 月任浙江农业大学农机系总支秘书，1984 年 8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浙江省委宣传部干部处干事，1993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浙江日报发行部主任、钱江晚报副总编、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浙版传媒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董事。

4.何成梁先生，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编审。1986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浙江人民出版社编辑、经济编辑室副主任、副社长，2005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社长，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浙江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社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社长，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浙版传媒财务负责人，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浙版传媒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5.蒋传洋先生，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浙江大学法律硕士。2019 年省“万人计划”人文社科领军人才。1994 年 8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浙江省新闻出版局机关党委、办公室科员；2001 年 1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科员；2002 年 6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浙江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事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浙江华文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浙江省期刊总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社长；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博库数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副总经理。

6.张建江先生，1968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杭州大学，本科学历、副编审。1990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浙江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政治编辑室编辑、第一编辑室副主任、社长助理、副总编辑、副社长，2009 年 6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主任、办公室主任，2020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周蔚华先生，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历。1988 年至 1996 年任中国人民大学《教学与研究》编辑部编辑、副总编辑，1996 年至 2011 年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副社长、副总编辑、总编辑，2011 年至 2017 年任民政部中国社会报社党委书记、社长、总编辑。2017 年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教授，2019 年 5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独立董事。

2.王宝庆先生，196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河南安阳市财会学校教师，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1996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工商大学教师、教授、硕士生导师，2019 年 5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独立董事。

3.杨小虎先生，196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教师，2006 年 6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浙江大学软件学院常务副院长。2019 年 5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独立董事。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陈峰先生，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商学院，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3 年 8 月至 1993 年 9 月任浙江人民出版社经济编辑室编辑、财务科科长，1993 年 9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浙江省新闻出版局、浙江省出版总社计财处干部、计财处副处长，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浙江省新闻出版局、浙江省出版总社计财处副处长兼浙江省出版总社资金结算中心主任，2001 年 3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浙江华虹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主任。2009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监事会主席、审计部主任。

2.步淳女士，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金华供销学校，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财务科出纳、会计，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浙江省出版总社结算中心会计，200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职员。2014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主任，2019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副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版传媒监事。

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9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2021 年 9 月 1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峰先生主持，公司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分项表决情况如下：

（1）候选人：陈峰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候选人：步淳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名陈峰先生、步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选举通过后，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的《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快速持续发展，且该事项审批程序合规合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的《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294 号），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认为：本次浙版传媒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浙版传媒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5.《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6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将本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 10,000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9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222.222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2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8,444.4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5,750.4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22,694.0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043.5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0,650.4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90 号）。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及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精品出版	1	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311.50	7,311.50
	2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471.42	7,471.42
	3	浙江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555.50	7,555.50
	4	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8,658.05	8,658.05
	5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优质内容资源储备项目	25,000.00	25,000.00
发行	6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零售门店系统服务能力提升及智慧书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9,955.72	44,873.41
产线技改	7	新增年产 100 万色令教材、图书印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7,586.79	17,586.79
数字融合	8	博库网络有限公司火把知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7,526.05	27,526.05
	9	“青云 e 学”在线教育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1,038.40	11,038.40
	10	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青云端”移动学习助手项目	20,449.05	20,449.05
基础配套	11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仓储物流体系升级优化项目	5,584.22	5,584.22
	12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7,596.10	27,596.10
补流	1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20,650.49	48,336.15	48,336.15

（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7,793.96 万元（不含增值税），截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86.48 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拟置换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86.48 万元。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8,522.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8,336.15 万元以及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86.4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294 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的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已出具了《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该项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294 号），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认为：本次浙版传媒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浙版传媒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5.《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5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8,522.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六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9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2,222.2223 万股，发行价格为 10.28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8,444.4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793.9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0,650.4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390 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精品出版	1	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311.50	7,311.50
	2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471.42	7,471.42
	3	浙江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7,555.50	7,555.50
	4	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	8,658.05	8,658.05
	5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优质内容资源储备项目	25,000.00	25,000.00
发行	6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零售门店系统服务能力提升及智慧书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9,955.72	44,873.41
产线技改	7	新增年产 100 万色令教材、图书印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7,586.79	17,586.79
数字融合	8	博库网络有限公司火把知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7,526.05	27,526.05
	9	“青云 e 学”在线教育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1,038.40	11,038.40
	10	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青云端”移动学习助手项目	20,449.05	20,449.05
基础配套	11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仓储物流体系升级优化项目	5,584.22	5,584.22
	12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7,596.10	27,596.10
补流	13	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10,000.00
合计			242,732.80	220,650.49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或子公司拟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